

國立中央大學「文學院學士班」110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第二階段甄試

「書面資料審查重點項目及準備指引」

■ 審查資料項目

修課紀錄 (B.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)、課程學習成果 (C.成果作品)、學習歷程自述 (O.讀書計畫(含申請動機))

■ 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

項目	審查重點	準備指引
修課紀錄 (B.高中(職) 在校成績證明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一、各領域必修課程的大致均衡發展。 二、特殊發展領域的相對表現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一、總平均成績(班/類組排名百分比) 二、各必修科目成績(班/類組排名百分比)
課程學習成果 (C.成果作品)	透過作品，表現出適合本班主修課群的發展方向。	<p>具代表性之在校作業，或公開發表作品，或參賽作品，共二份，及 500 字內的作品說明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一、在校作業需有教師批改或成績註記，提供掃描檔案。 二、公開發表作品可為文字性、圖像性、動態影像或是表演錄影，需註明發表日期及發表處。 三、參賽作品也可為文字性、圖像性、動態影像或是表演錄影，需提供賽事資訊及參賽項目、組別及日期。 四、作品說明主要為介紹作品的設計理念與製作歷程，以及該作品所展示的個人能力或特質，與其他值得審查委員注意的面向。
學習歷程自述 (O.讀書計畫 (含申請動機)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一、自述與「修課紀錄」、「成果作品」表現出來的客觀資訊相吻合，或能解釋其不契之處。 二、提供額外的外語檢定或課外學習活動記錄。 三、表現出以本班主修課群為基礎，做跨領域學習與發展的態度與潛能。 	<p>分成回顧過去與展望未來兩大部分。文字量以 800—1200 字為原則，勿與「成果作品」重複，並留意提高可信度的佐證資料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一、過去的學習歷程自述。可提供英語或各類檢定證書、參與社團或校外學習活動之經驗及收穫。 二、說明為什麼本班的教育理念／課程設計，可以支持妳／你達到對於未來生涯的想望。

考生於網路上傳審查資料時，請按各代碼項目，分項製作成 PDF 檔案後，再逐一上傳。單一代碼項目之檔案大小以 5MB 為限，每一校系所有審查資料項目之上傳檔案總容量以 10MB 為限。